

## 东海证券

### 关于浙江鹿草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海证券作为浙江鹿草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工作，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处罚处理	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浙江证监局在日常监管中发现，浙江鹿草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至今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上述行为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赵楠、时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钟清平未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五条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浙江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赵楠、钟清平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 2、信息披露

挂牌公司应当自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相应信息。

主办券商已提醒公司及时披露上述事项，但是公司未披露相关公告。由于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风险事项由主办券商代为披露。

##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鹿草堂未能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被停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鹿草堂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东海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应及时披露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鹿草堂未能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05 号

东海证券

2023 年 8 月 28 日